

金椿茶油工坊有限公司

原料同一性及檢驗報告適用聲明書

茲聲明，本公司「金椿茶油工坊有限公司」所生產之金椿品牌油品，與供應里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對應油品，雖因品牌、通路及商品命名方式不同，於產品名稱、成分或原料名稱之標示文字上有所差異，惟下列各組對應產品實際使用之原料及製程相同：

金椿產品及原料名稱	里仁產品及原料名稱	原料同一性說明
金椿紅花大果茶花籽油	里仁大籽苦茶油	為相同原料
大菓種油茶果實	苦茶大籽果實	
金花小菓茶花籽油	里仁小籽苦茶油	為相同原料
小菓種油茶果實	苦茶小籽果實	
茶葉綠菓茶葉籽油	里仁茶籽油	為相同原料
茶葉籽果實	茶葉籽果實	
金椿冷壓芝麻油	里仁黑芝麻油（淺焙）	為相同原料
特選芝麻籽	黑芝麻	
金椿黃金亞麻仁籽油	里仁亞麻仁油	為相同原料
黃金亞麻仁籽	亞麻仁籽	

另因上述金椿品牌油品與里仁對應油品使用相同原料，故本公司所提供之苯駢芘檢驗報告，如報告所載品名為金椿品牌產品名稱，該檢驗結果得作為上述對應里仁油品之原料及產品安全驗證證明。

本聲明書所列內容均屬實，如有不實，本公司願負相關責任。特此聲明，以資證明。

聲明單位：金椿茶油工坊有限公司

統一編號：28142352

負責人：陳有倫

連絡電話：037-831195

公司地址：苗栗縣三灣鄉永和村三鄰石馬店18-3號



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0 7 月 2 3 日